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的实施进展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陈东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12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被动平仓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股东陈东先生前期质押的部分公司股份因触发协议约定的违约条款遭遇平仓可能导致被动减持，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108.068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2.00%）。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陈东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截至目前，陈东先生的减持计划实施数量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陈东先生的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陈东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05月10日	3.61	320,000	0.0578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05月19日	3.78	5,540,000	0.9999
合计				5,860,000	1.0577

本次减持股份来源为非公开发行股份、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的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陈东	合计持有股份	8,058.8368	14.55	7,472.8368	13.4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058.8368	14.55	7,472.8368	13.4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陈东先生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2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被动平仓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根据相关规定，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陈东先生在上述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被动减持了公司股份58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577%。本次被动减持系因股份被司法处置及被动平仓所致，非其主动减持。陈东先生对本次被动超比例减持给公司和市场带来的不良影响，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东先生本次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督促陈东先生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持续关注陈东先生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陈东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1日